

白驹过隙

生活中曾经有些看似不可或缺的东西，正在慢慢地消失，就像岁月更替，无法抗拒。每一段回忆，都曾经是当下，而每一段当下，则必将成为回忆。

桥下那条河

我出生的小镇,被一条东西流向蜿蜒清澈的长河包围着,这条河一直静静地躺在小镇的身边,不知道多少年,自我记事起就没有干涸过。

因河上跨过一座优美的石拱桥——钟桥,所以县志上标注它为钟桥河,而镇上的人都喜欢称之为大河。

大河其实河面并不宽,站在岸边能清楚地看见对岸的庄稼和房屋,但大河很长,东西绵延了不知道多少公里。

小时候有次心血来潮,我沿着河岸一直朝东走,走了很久也没看到尽头,悻悻而归。后来又有一次,沿着河岸往西走,从中午走到傍晚,还是看不到河水到底流往哪里。

尽管如此,也不是无功而返,竟意外发现了离家约2公里有处遗址。一块石碑立在高地上,上面清楚地刻着:欧墩遗址,省级保护文物。

还记得那次没找到河的源头,我一头懊恼,又不甘心就这么回家,返回时看见石碑旁边的地里长着红薯,操起根棍子扒了两块红薯沿着河岸走回去。

小时候不知道历史,长大了以后一查,不得了,欧墩这个地方竟然发现过新石器时代至商周的文化遗物,从其出土的石器、陶器数量和质量来看,欧墩堪称皖南地区迄今所发现的最大的先秦文化遗址,为研究长江下游地区和先秦古文化提供了珍贵的资料。

后来特意了解了小时候一直困扰着我的问题。原来钟桥河直通郎川河,而

郎川河是水阳江最大的支流,水阳江则是长江南部的重要支流。

按照人类自古缘水而居的习性,钟桥河存在的时间,一定是早于最早生活于欧墩的先人们,这条河的历史由此可见一斑了。

镇上到 20 世纪 90 年代才有自来水,在这之前人们都是在大河里担水饮用。记得那时家家户户都有那种储水的大缸,齐腰深,外面褐色里面土黄色,上面用木头盖子盖上。这个大缸还有个神奇的功能,每次母亲的切菜刀刀口钝了,她就操起刀在缸沿上刮两下,声音很尖锐、刺耳,据说这样刀又好用了。

大河离我家只隔一条马路,穿过一条窄巷就到了,很近。担水要赶早的,早晨的水质好,清澈而干净。

还清楚地记得每天天刚亮,父亲挑起一担空木桶出门,到河里挑起满满两桶水,随着父亲一走一动,他肩头挑的水也会从桶里溢出,一路洒到家。等到水缸装满了,母亲从一个搪瓷缸里拿出一小块明矾,放在缸中,过一会,就有一层杂质沉在缸底。



墙后那四个石墩上，不厌其烦地玩过家家和当大王的游戏。

河堤每年都要加固，在挖土机被发明之前，都是人工挑土方。河滩的东北角，有一处高地，挑方的人集中在这里挖土。久而久之，高地渐渐成了一片玩耍的绝好场地，纵横交错的高矮土墙，隔出一格格的空间。

春天，这里简直成了孩子们的乐园，他们玩得不亦乐乎。脱去笨拙厚重的冬衣，我常在这里苦练“飞檐走壁”，但玩得最多的还是占山头 and 打仗，类似于现在的“真人CS”游戏。

夏天，脱了鞋踩着软软的泥，沿着河岸线摸长形和椭圆形的蚌壳，和哥哥用泥围起一个个坑洼，一前一后拿着盆舀干水，运气好真能逮到不大不小的鱼。哥哥用细的柳树条从鱼嘴处穿起来，傍晚时分，带着我一前一后提回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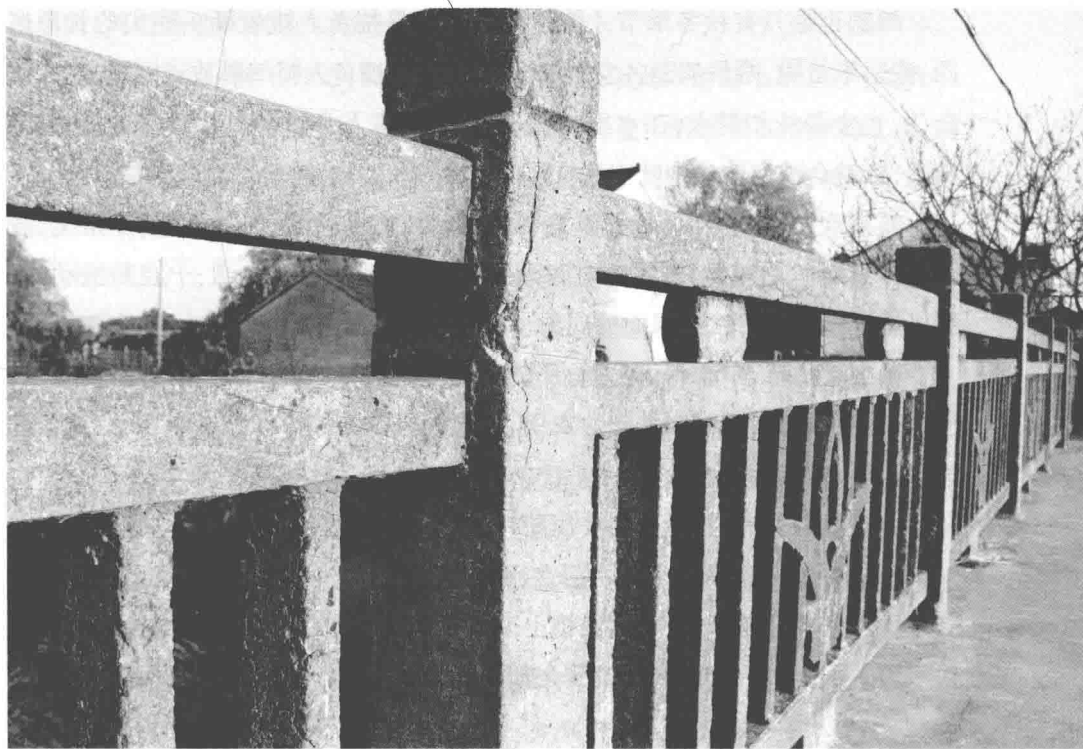
太阳渐渐西沉，刚好照到一半的河面，一群男孩子，清一色只穿了条裤头，迫不及待地纷纷跳进河里洗澡，大河里顿时跟煮饺子一样，一眼望去，都是脑袋。

稍大的，往河中心游去，站起来，水面也不过齐胸；半大不小的，身上套个轮胎的内胎，在水上漂来漂去。会水的，鼻子一捏，猛扎下去，在前方不远处水面冒出来，头上还顶着长长的水草，用手将脸上的水一抹，像河马一样，左右摇晃着脑袋，头发里甩出一片水珠。

小不点们也早已按捺不住，穿着裤头趴在岸边的泥地上，翘起脑袋，两只胳膊不停地往后划水，脚丫子也不歇着，“扑腾扑腾”打着水花，典型的“狗刨式”。不一会，河底的泥浆被搅了上来，河水一片浑浊，完全成了黄色的泥巴浆子。

此时，拱桥附近是最热闹的地方，有几个调皮胆大的孩子，站在桥栏杆侧面，往河里跳，溅起大片水花，且不说这种跳水的潜在危险有多大，就桥身到河面的距离，也至少有两层楼高，看见孩子们跳水，大人们惊愕不已。

安子哥住在桥头，每天傍晚下河洗澡总是最积极，光着上身站在一边，早已摩拳擦掌，跃跃欲试，怎奈站在桥上往下一看，心里顿时像揣了只小鹿，两股战战，不敢跳，沿着桥栏杆外侧走一遍，练胆，还是不敢。最后，想出一个办法，站在



桥墩边缘往河里跳,总算体验了一把河水瞬间淹没身体的感觉。

过一会,闻声找来的阿姨,一路气势汹汹,满脸怒气,边走边叫嚣:

“安子,你给老子上来!”

水里的小伙伴们老远看见,一阵嬉笑,通风报信:“安子,你妈来咯!”

还沉浸在跳水豪情里的安子哥,一脸紧张,迅速起身,裤头里的水“哗啦啦”,从大腿两侧漏了下去,起来得太快,水的重量将裤头整个往下拉,安子哥两手拎着裤腰,光着脚往家的方向跑去,阿姨抱着衣服在后面一边疾走,一边咬牙切齿,满脸愠色,嘴里骂骂咧咧:“你个小讨债滴!你个小讨债滴!”

秋天的时候,偶尔一群鸭子游过,成千只鸭子齐刷刷地游向一个方向,瞬间有黑云压阵的感觉。

鸬鹚也是只有秋冬季节才能见到。一般是捕鱼人挑着两头翘尖的长形东西,像船不是船,两只鸬鹚各立一边,一共四只。捕鱼人将鸬鹚放进河里,这家伙会飞,也会游泳和潜水,在水里翻腾一阵,飞到主人身边,捕鱼人一把抓住它的脖子,鱼就会从它的口中吐出来。

最喜欢初冬的河面,水面氤氲,雾气蒸腾,映着朝霞,宛如仙境,非常美,赶上天冷有雾气的时候,浓雾中有时看不到河岸,河水自东往西,一直是流动的,所以记忆中极少有冰封河面的现象。

镇中心位置,东边有个岔道,那就是河堤,往前不到五十米,就能看到河床,呈S形朝东弯去,河对岸是一片农田,河这边是镇上的小学和中学,我在这里度过了八年时光。

河堤边四季都是景,春有鲜花夏有流萤,秋有野果冬有暖阳。

印象中有个流浪汉常年蜗居在河堤附近,不知姓氏,只知道镇上人都叫他老鬼。老鬼本是有家的人,据说祖上家业不菲,祖宅在当地都算显赫,到老鬼这代家道中落,他为人奇懒,四肢健全却好吃懒做,卖光了家底,流落街头,以桥洞



为居所，河堤是他眯眼晒太阳的地方。

记得静静小时候不听话，我就总是拿老鬼来吓唬她。静静小我八岁，叫我小姨，这个我看着长大的小屁孩，记性极好，说起我的童年趣事来如数家珍。

在物资匮乏的时候，很多东西都会变得很纯粹。比方说童年，那种快乐是时隔数十年后，即使拿着上万月薪，吃着鲍参燕翅也体会不到的。

大河也有让人惆怅生悲的时候，每年的梅雨季节，雨能滴滴答答下一个个月，河里的水位也不停上涨，有时候一夜就能涨上四五个台阶。

20世纪80年代，小镇经常发生洪涝灾害，差不多隔个两三年水就会淹到马路上来。

有年水大，家里也被淹了，我还清楚地记得舅舅划着木船来接我们一家，平日里家门口的那条省道，也看不见路面，俨然成了河道。

舅舅站在船中划船，母亲一脸愁容，父亲神色凝重，一直回望着家的方向，哥哥在船尾拿着钓竿钓鱼。

划出镇街道的时候，才能看到大水的破坏力究竟有多大，视线所到之处，一片白茫茫，有的村庄甚至没了顶，水面到处漂浮着垃圾和水草，一片浑黄，水域中间时不时还有漩涡，偶尔能看见房顶和树尖，提醒着人们这里是一个村庄。

河对面姨妈住的村庄叫河湾，静静总是错叫成台湾，此时它也完全成了一座岛屿。

在舅舅家住了近二十天，我亲眼看见过飞机盘旋在上空，往村口的空地撒救灾食品和衣物。饼干和方便面，成了那个苦难年代鲜见的美味。

以至于在很长一段时间里，我经常做梦看见白茫茫一片的水面，还是幼时发洪水的景象。这条养育了我和我的祖先的河，无论是快乐的童年记忆，还是发大水时逃难的经历，注定我一生都将对它魂牵梦萦。

如今，河道经过治理，再也没有洪灾了，两边的河堤也建成了公园，宽敞的水泥路面，河堤上三三两两的小花，点缀着绿色草坪。

每次回家，我都会带着女儿在河堤上放风筝，看着高高飞起的风筝和她的

笑脸，我仿佛回到自己的童真年代。

我何尝不是那只风筝，钟桥就是这条线，无论我飞得再高再远，永远都被这块生我养我的土地攥得牢牢紧紧的。

秋天的清晨，我一如当年，沿着河堤缓缓跑步，朝阳升起，湖面上水汽氤氲，水牛在河滩上吃着草，白鹭立在牛背上，菜畦里油绿的青菜、紫色的豆角，农舍竹篱边，金黄色的柿子已经挂满树枝，鸭群沿着河面悠然游来，俨然一幅闲窗一梦遥的安静闲适图。

拱桥依旧屹立，桥洞老旧而深邃，河还是那条河，景色也如曾经，唯一不同的是，我不再是当年的我。

恍惚中，有那么一刻，傻傻地分不清此时是过去还是现在。

人真是爱怀旧的动物，明明有了更好的现在，却时不时有意去寻找逝去的曾经。因为再美好的当下，也没有自己曾经的身影，唯有将时光追溯至当年，那个不谙世事的自己才会出现。

供销社

20世纪70年代,中国正处在计划经济末期,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,吃穿用都分为计划内和计划外。

那时候,人们的贫富差距还不明显,市场也没有放开,没有所谓的个体户,没有超市和便利店,没有琳琅满目的商品,所有的吃穿用度均要凭票供应,买粮食凭粮票,买布要布票,买食用油要油票,甚至买肉还要肉票。

自古“民以食为天”,镇上最高大上的单位是粮站,负责每季农户们公粮缴纳及计划内售粮。其次就是供销社了,整个小镇上只有两家供销社,分别位于我家正对门和北侧。

母亲自小受过饥饿的苦,对粮食有本能的敏感。小时候印象中母亲最爱囤粮食,即便这样,因为家里人多,粮食总也不够吃。我还清楚记得别人送来粮票,母亲如获至宝,因为有了粮票就可以去粮站买粮食,否则只能买高价黑市粮。

每顿的餐桌上,尽管都是素菜,母亲也总能变着花样做出可口的饭菜,小时候鲜少能吃上肉,偶尔吃上一顿肉,就会开心好几天,即便如此,这也并不影响我们拥有快乐的童年。

那时没有休闲娱乐去处,没事最爱逛家对面的供销社,那里能满足一个孩子对物质的所有欲望,尽管只有看的分。当然,还有个秘密,每次趴在玻璃货柜底下我都能捡到钱,有时候是五分两分一分的硬币,运气好能有绿色和紫色的纸票,那时候五分钱能买一颗糖,两毛和五毛对我来说无异于捡到巨款了。

对门的供销社，是南北方向一字排开，长条形通透的门面房，一共有八间，黑色裸露的外砖墙，墙体上还清晰地印着“毛主席万岁、社会主义好、为人民服务”等大字。

南北两端各有一个正对街道的大门，三步台阶上去，地面也是砖块铺成的。有两扇小门通到后面的院落，院子里长了一排高大的梧桐和杨树，一整个夏天，聒噪的知了声不绝于耳。

院里有一排矮平房，与供销社门面房平行，这是员工宿舍，林荫庇护，小时候最爱到这里来捡杨树叶，用叶上的柄与小伙伴们交叉拉拽，看谁的柄先断，断者为输。

供销社八间门面，里面按日用品类别分为四个分管柜台，每个柜台各占两间房的空间。自南向北，分别是文具书籍类、五金灯具类、针纺内衣类，最北边的是布匹。

每个柜台都是相同的陈设，整面靠墙的立式货柜，前排清一色三层玻璃货架，货架靠里那面有推拉门，可以上锁。两个店员负责一个柜台，那时候没有手机，店员上班时一般都会搬个凳子，在玻璃柜台后面正襟危坐，有客人要看商品，店员需要起身拿，碰上总看不买的顾客，店员甩脸是常有的事。

在我记事后，镇上供销社依然存在，但职能已经削弱很多，小镇上已经有了一两家私营小店，人们购物有了其他选择，供销社的管理也日渐松散，有时候一天天地静守着，也没几个顾客进来，阿姨常常坐在板凳上织着毛衣，叔叔则将收音机调到合适音量，赖以打发午后无聊时光。

位于我家北侧的供销社，是专卖油盐酱醋的。这里门面大，足足有四间，房子也更高，但里面到处都是酱醋味，所以我很少到里面玩。不过房前却有一大片空地，我和哥哥常在这里滚铁环，空间大到能够连续拐弯，不会停下来；或是找一块相对平坦的地方，用小刀沿着直线挖出几个小坑来，玩滚弹珠。

玩这些我向来不是哥哥的对手，但哥哥每次都还跟我玩得不亦乐乎，估计实在找不到玩伴吧，两个人玩，总比一个人玩有趣。我俩常常双手糊满了泥，口

袋里装满了透明的玻璃球,跑起来裤腿呼呼生风,弹珠在口袋里也“嚓嚓”乱响。

网络上曾经一度流行“打酱油”这个词,意思是凑人数、出工不出力,或指道义上强烈关注某事,行为上却明哲保身,相当于“路过”的意思。

可在我们小时候,酱油真是打的,一口半人高半人宽的黑釉色大缸,上面两扇拼接的木头盖子,还压了个白布包的什么东西,沉甸甸的,柜台后面全都是这样一口一口的大缸。

每每放学回家,母亲喊:“晓伍,去打酱油!”

于是屁颠屁颠地拿着玻璃酱油瓶,走到隔壁,卖货的姐姐拿着一根竹竿做的长柄容器,下端是没锯掉的空心竹筒,伸进缸里,再往对准瓶口的漏斗里一倒,空瓶基本满了,姐姐用抹布利索地将瓶口擦干净,拿一个烟盒叠成的有点像“妙脆角”形状的瓶塞,往瓶口一放,酱油就打好了。



那时候的盐也没有现在这种成袋装的细盐，都是大颗粒的粗盐，也是要用秤称的，买盐也是我去得最多。我捧着一个黄绿色的陶罐盐钵，往柜台一放，姐姐用铲子铲了往秤上放，每次都是一斤。牙白色的盐，由于颗粒大，吃菜的时候咬到盐粒子是很正常的。

小时候很爱看书，却没钱买，印象最深刻的，就是趴在卖文具书籍的玻璃柜台上，仔细盯着一本本书，那时候做梦都想拥有一本《格林童话》或《安徒生童话》，每次一放学就去看，如果这两本书还躺在那，就舒了一口气，只要没卖掉就高兴。

后来开始练毛笔字了，平时用的都是劣质毛笔，在柜台看上一款中狼毫，天天去转。终于有一次鼓起勇气，跟卖货的伯伯说：“把那支笔拿给我看一下。”

伯伯看了看我，半天没有动，一脸鄙夷不屑的表情，半晌，回了句：“你买不起。”

那眼神和语气让我很多年都难以忘记。随着时间流逝，后来我定居省城，每回家看到他都会主动问候，记忆中的不快早已完全忘怀。

小镇就那么多人家，向来没有秘密可言。谁家贫穷、谁家有钱、谁家丧葬、谁家嫁娶，基本都是人人皆知的。总体来说乡情融洽，在粮站和供销社上班的人，优越感比较强。

也有人缘很好的，卖五金的叔叔就是。镇上无论男女老少，都亲切地叫他小鲁。叔叔家住县城，一年三百六十五天，他风雨无阻地骑着一辆“二八大杠”，往返于县城和小镇。叔叔人很瘦，皮肤白净，高个头，浓眉大眼，很帅，而且人也很热心，经常帮人修个灯修个车的。

卖布匹的沈阿姨是上海人，知青下放时来到附近乡下，在县城认识李叔叔后结了婚。阿姨在供销社售货的时候，人缘是极好的，整条街对她的评价都很高，她为人亲切随和，说话轻言细语，每次量布时都会主动放一两寸给顾客，镇上的人都喜欢在她手上买东西。

阿姨有两个女儿，小女儿亮亮学龄前跟着她，阿姨每天从县城骑车来供销

社上班,孩子无处托管,后来放在我们家,所以,亮亮基本上在我们家长大。因为比我小,我小名晓伍,她便成了晓六。

当年,那个用铁皮水瓶盖吃饭,搬个小板凳坐门口,唱着“大海,就是我亮亮”的小毛丫,随着阿姨回到上海,有了自己的家,也已为人母。

亮亮始终对我们都念念不忘,每每在电话里亲切地叫母亲为妈妈,叫父亲为爸爸,已俨然成为我们家一分子,每次见面都会搂抱着我们一起合影,临别时流泪。

到了90年代,市场完全开放,小镇沿街都是私营的杂货店、布店和五金店,购买日常用品,人们有了更多的选择,价格和地点是主要参考因素,或价格更低,或地点更便利,于是更少有人会专门跑去供销社买东西了。

供销社作为一个计划经济时期的产物,逐步削弱甚至丧失了它的功能,紧接着,店员工龄被买断,店面被承包,再后来被全部拆迁,建成商品房出售。

那片门前滚铁环、玩弹珠的空地,和院里的一排杨树,随着那两排门面房一起,消失殆尽,取而代之的是拔地而起的商品房,和房里的主人——一张张陌生的面孔。

每年春节回家,我都情不自禁地在门前那条路上伫立良久,看看对面,看看北侧,脑子里像是装了台播放机,往日的时光又纷纷浮现。当一段记忆变得无处安放的时候,那种无奈和失望的心情总想找到发泄口。

供销社,这个被刻上时代烙印的产物,承载了父辈和我们太多的记忆,现已消失得干干净净。若干年后,可能只有在词典里才有关于它的解释和身影。

西门老街

正坐电脑前敲字，“叮咚”一声跳出来一条微信消息。

“姐，写篇文章纪念西门老街吧，快要拆了。”是晓六，字里行间透出一股无奈，都能想象出她的嘴角往下撇，满脸不高兴的样子。

“好。”我沉默半晌，脑子里闪现出当年西门老街的景象。

其实何止是西门，在全国各地，这种情况比比皆是，一边是城市建设发展、拆旧建新的需要，一边是人们对老街区的不舍，生活了大半辈子，见证过几十年时间岁月的街区，突然有一天没有了，有种记忆断片的感觉。

这种矛盾的心情我能理解，因为我每每回家的时候，一面欣喜于家乡日新月异的变化，一面内心总有一丝怅然。熟悉的道路、街区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，眼前呈现的是无数个相同模式的城市缩小版，而这些充满现代化气息的建筑和街道，已完全没有我记忆中的身影和味道，我从一个完全土生土长的人仿佛变成了彻头彻尾的外来人，那种无法割舍的怀旧情愫，在内心突然变得无处寄放。

老街位于郎溪县城西南方向，其实就是一个十字街，在 20 世纪，这里曾经是郎溪县城最热闹繁华的商业中心。一过新建街西侧的丁字路口，往南直走，有一条小巷道，这便是老街了。

街道比一个车道略宽，两边还交错种着粗壮的梧桐树，蜘蛛网般的电线缠绕着，从树枝叶间穿过，路面是清一色的六边形地砖，走在地砖上，不知不觉，会涌起一种浓浓的历史韵味。

街两侧是老式的两层木质小楼，连成排的房子，翘起的檐角，多了古色古香的的味道。多雨的南方，屋子都是有屋檐的，屋檐上铺的黑色瓦片，抬头便能看见，檐下部分高出街面五厘米，是用砖块铺的人行走廊。门框是整面墙的，老式的门板堆在门角，那时候没有卷闸门，大门都是将编了号的门板一块块嵌入门框上下的槽道里。屋子的楼梯都是木制悬梯，从楼梯上去，二楼有的住人，有的当作仓库堆货，从街道上抬头看二楼的窗户，木制窗框，像一个个鸽笼，有时还能看见窗户前面的电缆上，挂着晾晒的衣物，花花绿绿，像大大小小的“万国旗”。路口向阳的地方，还能看到墙角晾晒的马桶，红色油漆已部分脱落，显露出木头的颜色，一根半圆形的铁丝提手和竖立的圆形马桶盖一起，靠搭着墙壁，这个渐渐绝迹的日用品，跟老街一起，成了一个时代的印记。

前排一层都是门面房，房与房之间，间或有一人宽的巷道。巷道常年照射不到阳光，墙根处长满了青苔，穿过窄巷进去，是一户户人家，房子或对面、或并排、或围成小院。每天早晨，巷道风口位置飘起木柴燃烧的味道，那是老街的居民在起煤炉，空气中散去的袅袅青烟，与老街一起，迎接新的一天到来。傍晚，在放学的孩子们游戏奔跑的身影中，老街渐入黄昏，沉入暮色。

北街入口进去，两边铺面里的商品种类繁多，街中间有处凹形位置，那是县电影院，后来改成了大会堂。据母亲说，当年在这里看过最新上映的电影《红楼梦》《牛郎织女》和《卖花姑娘》。母亲提起当年，显出一脸的兴奋，电影的名字也是如数家珍。

电影院门前的街道往南，约一百米处，就是十字街路口，西南角一栋圆拱形三层高的门楼上，遒劲有力的五个行楷大字“工农兵饭店”，见证了这条街曾经的辉煌。按父辈的说法，当年这里是郎溪县最高大上的饭店，相当于现在的五星级豪华大酒店，谁家能在这里摆上几桌喜宴，那可是倍有面子的事，那时候能进到这种店里吃顿饭，就是父亲口中的“下馆子”了。据说当年父亲和母亲在剧场看完电影，常进店里吃份一块五的炒面皮再回家，用现在的话来说，绝对是“小

资文艺青年”。

当年的小食店，大都以经营面条、水饺、馄饨为主，工农兵饭店对面，有一家馄饨铺，母亲当年常带我去吃。一张方桌四条长凳，是这种铺子的标配，一个木质台面相当于操作台；台面一侧的下方有个煤炉子，上面放着钢精锅，锅里的水烧开后，不断往外冒着白色水蒸气，一小摞四方形馄饨皮，旁边是碗剥好的肉馅。

馄饨都是现包的，点好馄饨后，坐在长条凳上等着。老板一边忙着招呼客人，一边迅速拈起一张馄饨皮，摊在左手心，右手拿了一根小木柄样的工具，末端是扁平状，像小勺又像小铲，往馄饨皮中间挑一点肉糜，左手迅速一捏，一个馄饨就包好了，动作娴熟，包馄饨的速度比我眼珠子转得还快。数好数量，下锅，不一会用一个漏勺将煮熟的馄饨捞起，放入提前调好汤的白瓷碗里，撒点葱花。碗里的馄饨个个玲珑剔透，透明的馄饨皮映出里面红色的肉馅，咬上一口，肉香在口中四溢，就着葱花的香味，我每次吃完都两手将碗高高捧起，喝得连汤都一滴不剩。

路口南边是南街，南街相对人气略低，路口往里走有一个邮局，我还记得，南街位于路口的一侧，竖立了一个绿色邮筒，后来邮局搬走了，但很长时间邮筒都还在路口。

路口往东是东街，县成衣厂和纺织厂当年就位于东街，后来厂子搬迁，剩下两边的商铺，主要以制作、售卖手工用品为主。往里走，沿街能看见老人坐在门口编竹篾农具，一根根扁平的竹篾在他们的手里绕来绕去，变成精致的农具和家用物品，有竹匾、竹筛、粪篮、稻箩、簸箩、竹席、蒸笼、笤帚等等，成品在铺面内外一一展示着，小的被铁钩挂在檐下，大的则竖在大门两侧。

继续往里，隔壁或对面的位置，仔细听，有脚踩缝纫机的声音，那是当年专门量体做衣的成衣铺。现在做衣服的少了，但东街的手艺人舍不得丢掉老营生，一些上了年纪的老主顾依旧会找来，大多数时候这种店铺只能接一些缝缝补补的活。